

浙江省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浙江省大数据发展管理局关于要求做好 部分“群众办事百项堵点问题” 自查核验工作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厅），省级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全力以赴确保完成百项堵点疏解工作的通知》（发改电〔2018〕663号）文件精神，现就浙江政务服务网相关堵点问题自查核验工作通知如下：

一、工作内容

各地、各单位针对各地办事大厅、各级部门办事窗口、各级权力运行系统和部门自建业务系统相关堵点问题，按照《部分“群众办事堵点问题”解决方法》（附件1），逐项解决并核验，于2018年12月20日前，填写自查情况反馈表（附件2），由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后，将盖章扫描件报送省大数据局（联系人：韦思炜，电话：18268048062，邮箱：weisw@zj.gov.cn）。县（市、区）自查情况反馈表由设区市汇总后统一报送。

二、相关要求

年初以来，国家发展改革委先后收集下发了5批“群众办事百项堵点问题”清单，要求各地落实解决；冯飞常务副

省长批示要求“要确保按时完成，确保真实性。要挂图作战，压实责任，一周一通报”。下一步，国家发改委将组织人员暗访抽查，并对解决不到位的单位，视情约谈并通报。请各地、各单位务必高度重视，全面自查，切实解决，确保无遗漏、无死角。

- 附件：1. 部分“群众办事堵点问题”解决方法
2. 部分“群众办事堵点问题”自查情况反馈表



附件 1

部分“群众办事堵点问题”解决方法

序号	群众办事诉求	堵点问题	解决方法
1	免去办事材料中的身份证复印件	去政务大厅办事，之前已提供过身份证复印件，办理其他事项时仍需重复提供	<p>办事人提供身份证原件后，办事窗口可通过如下方法免去身份证复印件：</p> <p>(1) 直接取消身份证复印件的材料要求。</p> <p>(2) 使用高拍仪、扫描仪、手机等设备留存身份证照片或扫描件，用于电子存档。</p> <p>(3) 通过数据共享平台，调用办事人的身份证版式文件或其他身份证明电子文件，用于电子存档。</p> <p>(4) 窗口工作人员替其免费复印。</p>
2	在线核验身份	到政府办事，往往需要现场提供身份证原件核验身份，要能在网上办事在线验明身份就方便多了	<p>(1) 浙江政务服务网网上办事渠道：各办事系统的网上办事界面与政务服务网完成单点登录对接，实名认证用户登录浙江政务服务网后，即可跳转至各网上办事界面，无需二次登录。</p> <p>(2) 线下办事窗口渠道：对接浙江省可信电子身份认证平台，实现现场人脸识别验证身份，免去身份证原件核验（2019年实现）。</p>
3	自动填写办事者基本信息	到政府办事，每次都要在各种表单间重复填写姓名、性别、身份证号、地址等个人信息，很麻烦	<p>(1) 政务服务网网上办事渠道：各网上办事界面，在个人用户单点登录跳转进入后，通过调用浙江政务服务网用户信息接口或公民信息库接口自动填写申请人或代办人的姓名、性别、身份证号、地址等信息，并根据情况允许用户对地址等可能发生变化的字段进行修改。</p> <p>(2) 线下办事窗口渠道：申请人提供身份证原件后，办事业务系统通过读卡器或数据调用，</p>

			获取身份信息，自动填写申请人或代办人的姓名、性别、身份证号、地址等个人信息，不需要申请人在纸质表单上手工填写（对现场发放的申请表进行字段删减，或明确提示无需手工填写；浙江政务服务网办事指南中所提供的申请表空表、样表同步调整）。
		到政府办事，企业申报各种表格中反复填写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姓名、经营范围等信息，很麻烦	<p>(1) 政务服务网网上办事渠道：各网上办事界面，在法人用户单点登录跳转进入后，通过调用浙江政务服务网用户信息接口或法人信息库接口，自动填写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姓名、经营范围等单位信息，以及经办人身份信息。</p> <p>(2) 线下办事窗口渠道：企业办事人提供营业执照原件以及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后，办事业务系统通过调用法人库信息接口和读卡器读取，自动填写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代表人姓名、经营范围等单位信息，以及经办人身份信息。不需要申请人在纸质表单上手工填写（对现场发放的申请表进行字段删减，或明确提示无需手工填写；浙江政务服务网办事指南中所提供的申请表空表、样表同步调整）。</p>
4	提供快递送达服务	办完业务，政府能不能将相关材料直接邮寄到家，免得再跑腿去取	<p>针对适宜提供快递送达服务的事项，提供快递送达服务。</p> <p>(1) 浙江政务服务网网上办事渠道：各办事系统的网上办事界面，明确告知可提供快递送达服务，请办事人选择。</p> <p>(2) 线下办事窗口渠道：办事窗口、申请表明确告知提供快递送达服务，请办事人选择。</p>